

B04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基煜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1年6月9日起新增委托基煜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基煜基金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3	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敞口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7412	顺长城稳健成长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9958	顺长城瑞祥定期开放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10478	顺长城祥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0679	顺长城瑞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3605(A类)	顺长城瑞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3407(A类)	顺长城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6207(A类)	顺长城瑞泰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10003(A类)	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11058(A类)	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10900(A类)	顺长城成长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路158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路1580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65370707

传真:021-5505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二、通过基煜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基煜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基金公司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 遵守投资者规范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通过投资者规范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3. 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资产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 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基煜基金的有关规定。

三、通过基煜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21年6月9日起在基煜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以下产品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10108	顺长城产业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10289	顺长城产业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定期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以在基煜基金约定每月定期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基煜基金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制,基煜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3.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资产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基煜基金的有关规定。

5.相关说明

投资者在基煜基金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可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基煜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6.其他说明

今后基煜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基煜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7.业务咨询

1.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iyu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1年6月9日起新增委托基煜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3	利得稳健成长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7412	利得稳健成长定期开放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9958	利得长祥定期开放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10478	利得长祥定期开放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0679	利得长泰定期开放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3605(A类)	利得长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3407(A类)	利得长泰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6207(A类)	利得长泰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10003(A类)	利得长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11058(A类)	利得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10900(A类)	利得成长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路1580号2号楼6153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路1580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65370707

传真:021-5505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二、通过利得基金开通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利得基金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基金公司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 遵守投资者规范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 通过投资者规范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3. 交易确认

以每期实际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资产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4. 有关“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利得基金的有关规定。

5. 相关说明

投资者可以在利得基金约定每月定期扣款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以利得基金为准,且不设定级差及累计申购限制,利得基金定期自动代投资者提交的申购金额,应与投资者原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开通申请中填写的申购金额一致。

6. 其他说明

今后利得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利得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7. 业务咨询

1.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jiyu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73 证券简称:西藏城投 公告编号:2021-02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无

● 会议召开情况: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9日

(二)股东大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天山路1380号北方大陆2楼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并有权表决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2,446,175

47.97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魏飞、李武,独立董事詹中、黄毅,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吴素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会议召开情况: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陕西西世锐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302,373,219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0914%

反对 6,756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2%

弃权 5,200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陕西西世锐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302,373,219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0914%

反对 6,756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2%

弃权 5,200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陕西西世锐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同意 302,373,219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0914%

反对 6,756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772%

弃权 5,200 票,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14%

4